

##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劉瑞珍  
電話：03-5216121#226  
電子信箱：010339@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8日  
發文字號：府政行字第10901376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為強化「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暨公務機密等相關規定，請適時利用內部會議協助宣傳「赴陸攻略」影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法務部廉政署108年12月31日廉政字第10807023110號書函暨本府109年度廉政工作計畫辦理。
- 二、為使同仁知悉「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9條關於，公務員經申請許可始得進入大陸地區、返臺後應向（原）服務機關或委託機關通報等規定及公務員應嚴守公務上所掌握之機密，本府政風處製編旨揭影片，提醒同仁赴陸應注意事項，請各單位運用內部會議對同仁加強宣導。
- 三、宣導短片電子檔請至<https://www.youtube.com/watch?v=Ltcyg0txSkw&feature=youtu.be>下載運用。

正本：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新竹市政府政風處除外)

副本：本府政風處

